

债券简称：15 五矿 01、15 五矿 02

债券代码：122468、122469

15 五矿 03、15 五矿 04

136051、136052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〇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五矿股份”）对外公布的《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0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 &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2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5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6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17
第十章 其他情况	18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15年9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073号文核准,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公司债券。

二、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Minmetals Corporation Limited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并称“本次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15五矿01、122468;15五矿02、122469;15五矿03、136051;15五矿04、136052。

3、发行规模:人民币80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次债券分两期发行,第一期分为两个品种,15五矿01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20亿元,15五矿02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20亿元;第二期分为两个品种,15五矿03为7年期固定利率(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发行规模15亿元,15五矿04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25亿元。

6、债券利率:15五矿01票面利率为3.88%;15五矿02票面利率为4.75%;15五矿03票面利率为4.50%;15五矿04票面利率为4.90%。

7、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各期均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15五矿01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9月2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15五矿02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5年每年的9月2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15五矿03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11月20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2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15五矿04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5年每年的11月2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15五矿01兑付日为2020年9月2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15五矿02兑付日为2025年9月2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15五矿03兑付日为2022年11月20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11月2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15五矿04兑付日为2025年11月2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中诚信证评于2019年6月26日公布了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评级结果与首次评级结果相同。截至本受托管理

事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债券评级机构尚未发布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19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ina Minmetals Corporation Limited
注册资本	290.69 亿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5 号
法定代表人	国文清
成立日期	2010 年 12 月 16 日
上市日期	不涉及
股票简称	不涉及
股票代码	不涉及
股票上市地	不涉及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树强
联系电话	010-60169676
传真	010-60169651
互联网址	无
电子邮箱:	qiq@minmetals.com
经营范围	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的投资、销售；非金属矿产品的投资；矿山、建筑工程的设计；机械设备的销售；新能源的开发和投资管理；金融、证券、信托、租赁、保险、基金、期货的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安装；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资产及资产受托管理；招标、投标业务；广告展览、咨询服务、技术交流；对外承包工程；自有房屋租赁。

二、发行人 2019 年度经营情况

目前，发行人的业务范围涵盖基本金属与矿产品的采掘加工及流通、金融业务、地产建安业务等几大核心主业，其中在金属矿业采掘加工及流通方面，发行人已经形成境内外上中下游一体化产业链，拥有全球化的营销网络布局；发行人金融业务拥有全牌照的金融类公司，通过整体上市增加资本金，为未来业务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发行人地产建安方面，通过优化产业结构，加速经营布局，逐步提升对核心主业的协同与支撑能力。发行人2019年实现营业总收入为2,532.8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14%。分板块看，发行人从事包括矿山资源开发、加工冶炼以及贸易等环节在内的各种有色业务，2019年发行人有色业务实现收入1,193.53亿元，占营业总收入47.12%；发行人黑色金属业务分为黑色矿业业务和黑色流通业务，在黑色金属产业上已经形成了上中下游一体化的产业布局，2019年发行人黑色业务实现收入872.18亿元，占营业总收入34.43%；发行人地产建安业务涉及住宅开发、工业地产、商业地产、建筑安装和矿山建设的产业布局，2019年发行人地产建安业务实现收入293.75亿元，占营业总收入11.60%；发行人拥有全牌照金融业务，覆盖了境内外投资、银行、租赁、信托、证券、期货、基金和保险等领域，2019年发行人金融业务实现收入166.37亿元，占营业总收入6.57%；2019年其他业务收入48.69亿元，占营业总收入1.92%，主要为科研及新能源业务（主要是新能源汽车电池材料）。

三、发行人 2019 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2019年年度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为4,366.5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59%；股东权益合计为493.2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87%。

2019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2,431.92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74%；实现总利润28.87亿元，扭亏为盈，主要由于2018年度发行人曾大力推进处僵治困、“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棚户区改造等工作，造成利润总额下降，2019年度相关影响逐渐消除，因此发行人2019年度利润总额实现增加。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30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0.29%。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9年财务状况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0]22897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数据引自天职业字[2020]22897号《审计报告》。

单位：亿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期末	较上年末 增减	变动 30% 以上原因说明
总资产	4,366.55	1.59	
总负债	3,873.27	1.56	
净资产	493.28	1.87	
主要会计数据	本期	较上年同期增 减	变动 30% 以上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2,431.92	12.74	
营业成本	2,205.53	14.94	
利润总额	28.87	1,417.54	上一年度公司大力推进处僵治困、“三供一业”分离移交、棚户区改造等工作，造成利润总额下降，本年度相关影响逐渐消除，利润总额实现增加。
净利润	0.19	100.39	主要系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2.29	75.26	主要系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0	60.29	主要系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225.77	1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56.03	11.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72.32	-147.20	2019 年所属金融企业净买入投资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80.54	18.82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公开发行的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均未出现延迟支付到期利息的情况，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意愿及偿债能力正常。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073号文”批准，于2015年9月18日至2015年9月23日公开发行人民币40亿元的第一期公司债券（15五矿01、15五矿02）。15五矿01、15五矿02的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按约定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2015年9月17日公告的《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的约定，15五矿01、15五矿02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保证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

2、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073号文”批准，于2015年11月19日至2015年11月24日公开发行人民币40亿元的第二期公司债券（15五矿03、15五矿04）。15五矿03、15五矿04的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按约定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2015年11月17日公告的《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的约定，15五矿03、15五矿04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保证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五矿01、15五矿02的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并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报告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5 五矿 03、15 五矿 04 的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并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报告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四章 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及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一、公司债券增信机制的有效性

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不涉及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要求执行偿债保障措施。

在本报告期内，本次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五矿01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9月2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5五矿02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5年每年的9月2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019年9月23日（因2019年9月21日为法定节假日，2019年付息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发行人向债券持有人支付了15五矿01、15五矿02自2018年9月21日至2019年9月20日期间的利息，15五矿01、15五矿02的利息偿付情况正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5五矿01、15五矿02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2、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5五矿03付息日为2016至2022年每年的11月20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2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5五矿04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5年每年的11月20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019年11月20日，发行人向债券持有人支付了15五矿03、15五矿04自2018年11月20日至2019年11月19日期间的利息，15五矿03、15五矿04的利息偿付情况正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15五矿03、15五矿04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人未出现触发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第七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5五矿01”、“15五矿02”、“15五矿03”、“15五矿04”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中诚信证评于2015年完成了对本次债券的初次评级。根据《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中诚信证评于2019年6月26日公布了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根据该报告，本次跟踪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两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评级结果反映了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本次评级结果与首次评级结果相同。

公司债券2019年度跟踪评级报告预计将于2020年6月30日前披露。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海通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对企业有关情况进行了跟进和督导，履行了受托管理工作职责。

第十章 其他情况

2019年4月24日，因正常业务开展需求，发行人决定变更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18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变更后的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0）和《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编号：000406）不存在立案调查的情形。海通证券作为15五矿01、15五矿02、15五矿03、15五矿04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于2019年4月30日向市场出具了2019年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6日